

关于组织青年教师参加“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外语培训”的通知

各学院（课部）：

为提升我校青年教师国际合作与交流能力，使其能顺利地出席外事活动、参加国际会议、进行学术交流与出国研修访问，我校拟组织青年教师参加中国地质大学外国语学院（教育部出国留学培训与研究中心）和四川大学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在湖北武汉联合设立的“中国地质大学第九期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外语培训班（师资班9期）”培训，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人员范围

- 1、教师和专职科研人员；
- 2、经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批准、具备出国留学资格但外语水平未达到要求的人员；
- 3、**年龄在40周岁以下（截至取得出国研修项目时）**，外语水平未达到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要求但其所在学院拟推荐选派公派出国研修的人员。

备注：拟申请留学美国的教师需达到国家留学基金委外语水平要求，并满足美国对J-1签证申请的要求。

二、报名及培训相关事宜

- 1、拟参加本期培训班的人员，请将书面申请---《附件2：中国地质大学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培训申请表》交各单位签署推荐意见（**副处以上干部须先报请组织部审批**）后，于5月9日前交至教师发展促进中心（教学综合南楼1504室）。

备注：所有参加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外语培训人员，必须先填写《中国地质大学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培训申请表》，并报送人事处审批。如未报送审批，学校将不予报销培训费。

2、培训时间和地点、考试时间和地点、培训费用等相关事宜详见----《附件 1: 中国地质大学第九期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外语培训班招生简章》。

备注：培训费个人先垫付。已获得公派出国研修项目资格的人员，在取得《教育部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结业证书》后，学校报销培训费；其他人员在取得《教育部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结业证书》且在证书有效期内获得公派出国研修项目资格后，学校报销培训费。

3、为了配合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对于出国时间的要求，希望拟参加培训的人员尽量选择参加**暑秋季**培训班。

如有疑问，请与人事处教师发展促进中心联系。

联系人：金涛

联系电话：67884973。

中国地质大学人事处

教师发展促进中心

2018年4月26日